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2NCKZH003

项目名称：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制作2022年第二期脊髓损伤残疾人能力重建训练项目微视频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5000.00元

最高限价（如有）：65000.00元

采购需求：系列视频制作，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时约定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宁财规发〔2021〕2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号）；

（3）《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自治

区财政厅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宁财（采）发〔2020〕545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应当在本项目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出具《中

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投标人资格要求以发出的磋商文件为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2 年 05 月 26 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11 楼 1108 会议室（银川市金凤区湖畔路 115 号）

方式：登记成功后，邮箱发送电子版磋商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10 日）

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11 楼 1108 会议室（银川市金凤区湖畔路 115 号）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5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11 楼 1108 会议室（银川市金凤区湖畔路 115 号）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潜在供应商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中的（1）-（3）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11 楼 1108 会议室（银川市金凤区湖畔路 115 号）进行登记，授权书上面注明授权联系人的手机号码，所有提供的资料必须是真实有效。

发布公告媒介：宁夏残疾人康复中心网站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回族自治区残疾人康复中心

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湖畔路 115 号

联系人：纳银浩楠

联系方式：0951-8629015

2.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纳银浩楠

联系方式：0951-8629015

2022 年 05 月 19 日